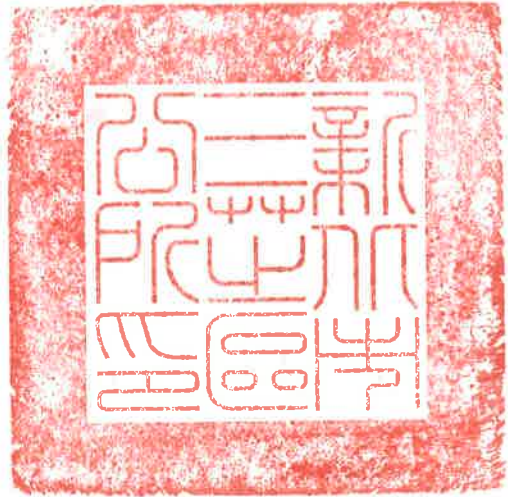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三芝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23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芝民字第1052227464號
附件：土地登記謄本、地籍圖、無墓碑墳墓(郭式、陳氏蜂、郭式之父、張氏柑)4處照



主旨：公告遷移本區第三公墓錫板段山豬堀小段145-1地號土地上4座無墓碑名墳墓(郭式、陳氏蜂、郭式之父、張氏柑)事項。
依據：依據內政部104年3月19日台內民字第1040409327號函釋及郭春星先生105年5月20日申請書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遷葬地點：本區第三公墓錫板段山豬堀小段145-1地號。
- 二、遷葬原因：申請人郭春星先生自稱係旨揭無墓碑名墳墓(據稱為郭式、陳氏蜂、郭式之父及張氏柑4人)之後代子孫，且有祭拜事實，因年代久遠查無戶籍資料，且早年清苦皆以石頭標記未立碑，故無墓碑名，爰於105年5月20日委請三芝區公所代為辦理遷葬公告。
- 三、遷葬期限：自公告日起三個月內。
- 四、上開地號範圍內之墳墓關係人、管理人，請於公告期限內與申請人協商遷移事宜，並副知本所，公告期滿後，將由申請人逕行代為辦理遷移事宜，不得異議。
- 五、本案申請人郭春星先生，聯絡方式：(02) 26361670；0922-419032；或洽三芝區公所承辦人：林玉萍，聯絡電話：(02) 26362111分機262。

區長林克文